

**S306 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  
(银河一路东延二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六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2.2 公开方式 .....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
3.2 公示方式 .....	3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8
4 其他 .....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8
6 诚信承诺 .....	9

## 1 概述

本项目位于宿州东部城区，路线呈东西走向，西起港口路与银河一路交叉口，桩号 K0+000，向东与竹林路、韩池子路、曹村路、苗安路、东林路、稻香路、褚兰路、东坡路、埇桥路、珍珠路、子骞路、仁和路、规划路一、林探花路、规划路二、闵贤路、规划路三、规划路四、学思路、学府大道相交，终点与现状东三环路顺接，桩号 K8+913.738，全长约 8.914 公里，道路红线宽度 66 米。

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8 日以《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 S306 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项目建议书批复》（宿发改审批〔2021〕46 号文）对本项目予以备案。

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在环评机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核或者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1 年 11 月，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国信环境保护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委托，承担《S306 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21 年 11 月 17 日，该项目环评第一次公示在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符合办法中规定的“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首次环评公示”。

### 2.2 公开方式

2021 年 11 月 17 日，该项目环评第一次公示在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截图如下图 1。

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SuZhou Transportation & Cultural Tourism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网站首页 公司概况 新闻中心 公司业务 招标信息 资



您的当前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S306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新闻来源： 作者： 发布时间：2021-11-17 14:52:44 点击数：31848

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应将拟建项目的基本情况进行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S306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  
建设单位：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选址选线：路线呈东西走向，西起港口路与银河一路交叉口，桩号K0+000，向东与竹林路、韩池子路、曹村路、苗安路、东林路、稻香路、褚兰路、东坡路、堵桥路、珍珠路、子骞路、仁和路、规划路一、林探花路、规划路二、阅贤路、规划路三、规划路四、学思路、学府大道相交，终点与现状东三环路顺接，桩号K8+913.738，全长约8.914公里。  
建设内容及技术标准：项目道路港口路至莲花沟段（K0+000~K0+900）为已建道路，本项目改扩建该路段北半幅道路，莲花沟段至终点（K0+900~K8+914）为新建道路，路线跨越莲花沟、小黄河路设2座桥梁。  
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兼顾城市功能，设计速度为80km/h。

二、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工/王工  
联系电话：05572399983

三、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名称：安徽国信环境保护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蔚蓝商务港C座1210  
联系人：甘工  
联系电话：0551-62242388  
邮箱：270834460@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公众参与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反馈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并且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7日  
【责任编辑：宿州交旅】

图1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项目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征求意见稿公示采用了多种形式，主要是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和调查表公示。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情况简述、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意见表包括以下三部分内容：

- 1、填表日期、项目名称；
- 2、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 3、公众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有效联系方式、经常居住地址、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单位名称、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有效联系方式、地址）；

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示**

2022 年 3 月 3 日，该项目环评第二次公示在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时间符合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见图 2。

搜索 |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网站首页 公司概况 新闻中心 公司业务 招标信息 党建工作 联系我们



您的当前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S306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新闻来源： 作者： 发布时间：2022-03-03 17:18:28 浏览量：16

**1. 说明**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文本为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文本内容为现阶段环评成果。下一阶段，将在听取公众、专家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修改完善。

**2. 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S306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  
 建设单位：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内容：项目路线走向东西走向，西起港口路与银河河一路交叉口，桩号K0+000，向东与竹林路、韩池子路、曹村路、苗安路、东桥路、稻香路、褚兰路、东坡路、堵桥路、珍珠路、子骞路、仁和路、规划路一、林园花路、规划路二、闻源路、规划路三、规划路四、学思路，学府大道相交，终点与现状东三环路顺接，桩号K8+913.738，全长约8.914公里。

**3.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工程建设不可避免地将对沿线生态环境、声环境、水环境、大气环境等方面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工程设计中采取了积极有效的防治措施。本次评价中针对性地拟定了相应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设、建设和营运中只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逐项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项目建设和营运导致的各类环境影响将可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因此，从环境影响角度出发，S306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的建设是可行的。

**4.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的公众范围：受项目影响的公民及工程附近的单位、团体。  
 征求意见的范围：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主要征求事项：**

-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稿见本网页附件1，纸质报告可至公示单位处查阅；
- (2) 公众参与调查问卷；见本网页附件2。

**6. 公示单位联系方式**

公示单位：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徐工  
 联系电话：0557-2399983

**7.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名称：安徽国信环境保护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蔚蓝商务港C座1210  
 联系人：甘工  
 联系电话：0551-62242388  
 邮箱：270834460@qq.com

**8. 公众意见反馈方式及时间**

(1) 反馈方式  
 公众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公示单位及环评单位发表关于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2) 反馈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发布单位：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年3月3日

附件1：宿州S306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pdf  
[554ed498ac1e53bc327a2b2d4d0946.pdf \(10.02 MB\)](#)

附件2：公众意见表.doc  
[2f3b15cdd857effb738f312b21d42b5a.doc \(25.00 KB\)](#)

【责任编辑：宿州文宣】

联系电话：0557-2399983 联系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经济开发区襄河七路南侧 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版权所有 网ICP备14001932号-1

图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截图

### 3.2.2 报纸公示

2022年3月14日、2022年3月15日在项目公示期，在安徽日报上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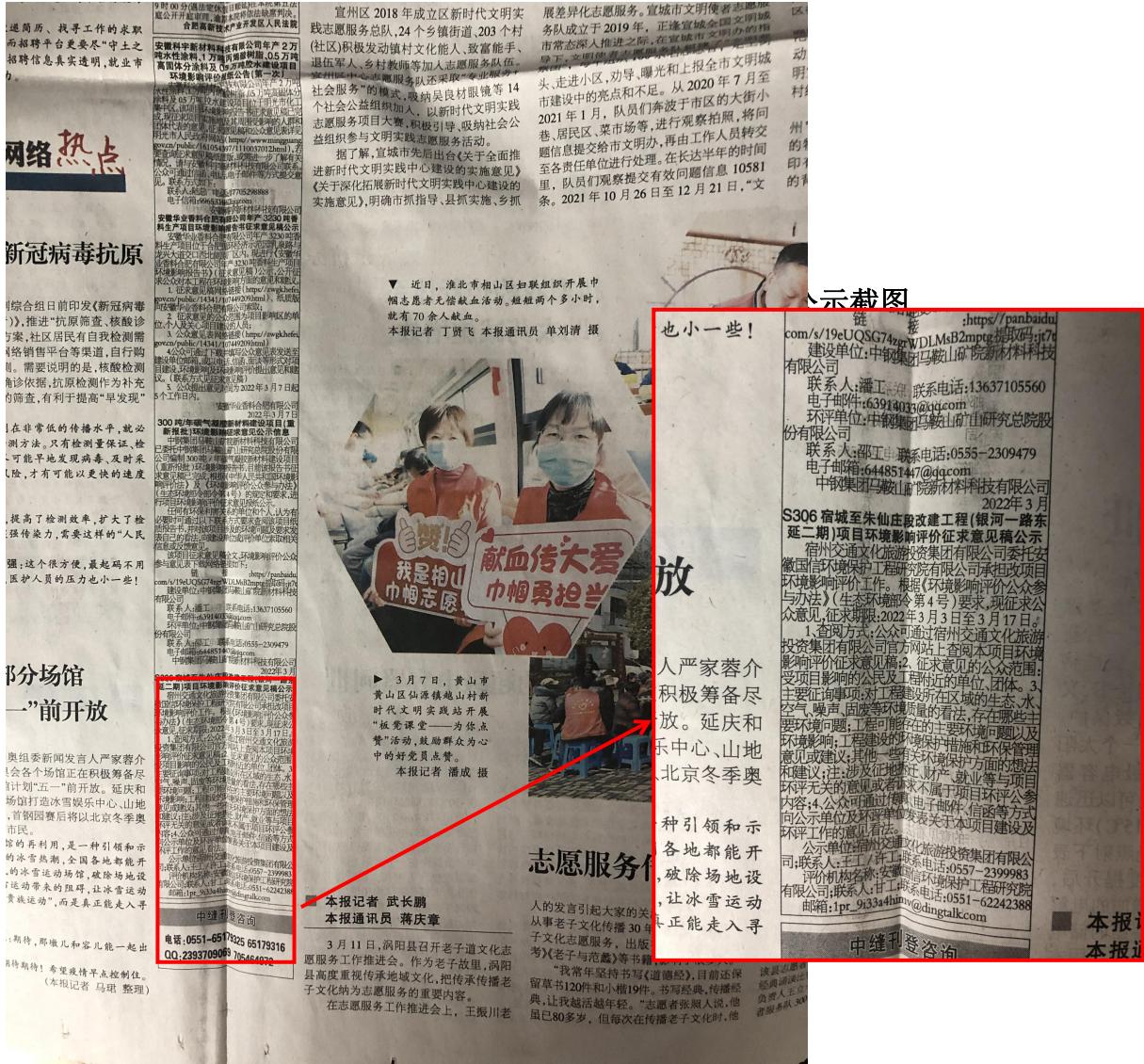


图3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图 4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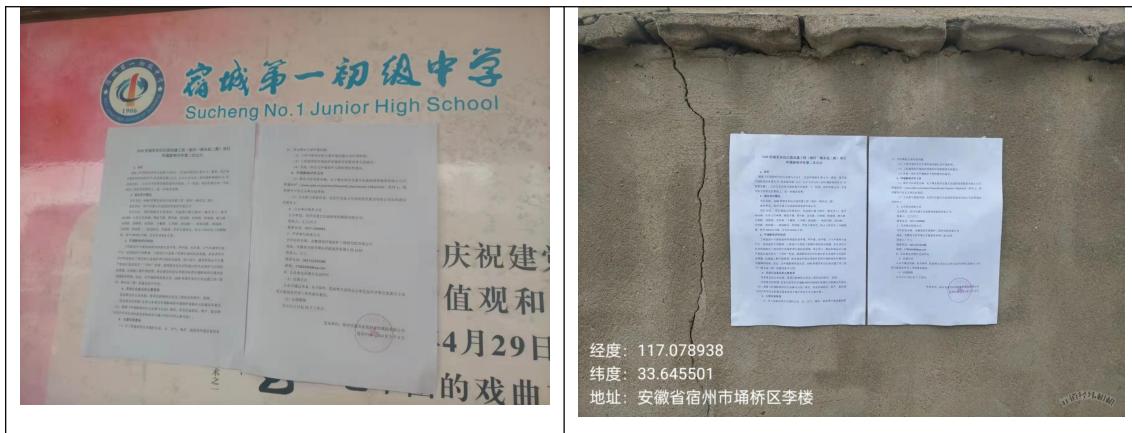


图 5 现场张贴公示内容

图 6 张贴公示

###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

## 4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制定公参合订本，并和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按照环境管理相关要求存档，以备查。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

## 6、全本公示

建设单位于4月27在网站上进行项目全本公示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

## **6 诚信承诺**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S306 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S306 宿城至朱仙庄段改建工程（银河一路东延二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宿州交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